

ICS 65.150

B 51

NY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5155—2002

## 无公害食品 近江牡蛎养殖技术规范

2002-07-25发布

2002-09-01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农 业  
行 业 标 准  
**无公害食品 近江牡蛎养殖技术规范**

NY/T 5155—2002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2 字数 10 千字

2002 年 8 月第一版 2002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 000

\*

书号: 155066 · 2-14638

网址 [www.bzcbs.com](http://www.bzcbs.com)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水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海洋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阎冰、梁广耀、童万平、杨家林、兰国宝、杜晓东、王爱民。

# 无公害食品 近江牡蛎养殖技术规范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近江牡蛎(*Crassostrea rivularis* Gould)无公害养殖环境条件、苗种采集、苗种质量和养成操作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近江牡蛎半人工采苗、垂下式养成,滩涂养成也可参照执行。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3097 海水水质标准

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

NY 5052 无公害食品 海水养殖用水水质

NY 5154 无公害食品 近江牡蛎

## 3 采苗

### 3.1 采苗场环境条件

#### 3.1.1 场址

风浪较小,潮流畅通,有天然或人工养殖近江牡蛎的河口两侧滩涂或内湾,没有污染源。干潮水深10 m 处至每月干露不超过 15 d、每天干露不超过 4 h 的潮间带滩涂。

#### 3.1.2 水质

采苗场周围海区水质符合 GB 11607 的规定,采苗场水质符合 NY 5052 的规定。

#### 3.1.3 底质

泥沙底、泥底、沙泥底和岩石底质。

#### 3.1.4 盐度

采苗季节盐度范围:3.87~19.61。

#### 3.1.5 水温

采苗季节水温范围:24℃~31℃。

#### 3.1.6 场地准备

滩涂场地,分幅插标,每幅 1 hm<sup>2</sup>,挖滩筑畦,人工清除有害生物和杂物;深水场地,划定范围,插竹标志。

### 3.2 采苗时机

在近江牡蛎繁殖季节(5月~8月),每三天测量采苗海区海水盐度、观察亲贝排精产卵情况、拖网镜检近江牡蛎幼虫量,当满潮时底层海水的盐度降到 15.67 以下时:

——丰满、乳白色的亲贝软体部变成消瘦而透明时,8 d~10 d 内投放附苗器进行采苗;

——壳顶期幼虫数量达到 25 个/m<sup>3</sup>~60 个/m<sup>3</sup> 时,5 d~8 d 内投放附苗器进行采苗。

### 3.3 附苗器

#### 3.3.1 种类